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运输综合事务中心澳头衙前至深圳交界道路拓宽提升工程涉路安评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运输综合事务中心 地址：惠州市大亚湾区石化大道中岩前交通运管大楼3楼 联系方式：0752-5181868 项目联系人：李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澳头衙前至深圳交界道路拓宽提升工程涉路安评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须取得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核发的《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3. 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无重大行政处罚记录。
5	服务内容和服	1. 项目概况：（一）路线走向：项目位于澳

	务要求	头街道，路线起点与规划环湖路相接，沿既有绿道及乡道布线，依次途经小鹰咀、小桂互通，终点与深惠交界环坝路相接；（二）建设规模：路线全长 8.162km，利用现状道路进行拓宽，设计标准为三级公路（局部四级），双向两车道，主要实施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等。 2. 收集并分析项目所在地区的基础资料；分析和编制该项目的涉路安评报告；参加专家评审会议，按要求进行修编完善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含税）。 3. 最高投标限价：¥ <u>70000</u> 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9	结算方式	完成报告后，由选取人报送区交通运输和海洋经济局进行服务费结算审核，中选人按结算审定价填写拨款申请表并提供发票，选取人按程序一次性拨款。
10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大

		亚湾所在法院起诉。
11	备注	属复印件的证明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在投标方案文件中须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及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经采购人核实投标人填报了虚假信息或提供虚假资料的，采购人将可以直接否决其投标方案或取消其中选资格。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澳头衙前至深圳交界道路提升拓宽工程
涉惠深沿海高速涉路施工保障
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
和安全技术评价报告
技术服务费

安全技术评价报告服务费计算根据《广东省安全评价收费指南》计算。

表 1 建设项目(工程)安全预(验收)评价基本收费指导价

投资额 项目	单位:万元					
	≤2000	2000-5000	5000-1 亿	1 亿-5 亿	5 亿-20 亿	>20 亿
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	3-5	5.0-10.0	10.0-15.0	15.0-40.0	40.0-60.0	>60.0
编制安全验收评价报告	3.5-6	6-12.0	12.0-18.0	18.0-48.0	48.0-72.0	>72.0
评价报告评审费用	2-3.5	3.5-4.5	4.5-6.0	6.0-8.0	8.0-10.0	>10.0

本项目交通安全性评价报告编制基本收费=4（万元）；
本项目交通安全性评价报告评审基本收费=3（万元）；根据
收费指南，本项目属于公路，行业调整系数取 1.0；本项目
危险因素复杂，本次报价参考同等级道路情况，难度系数取
1.0（取值范围为 1.0~1.5）。

本次交通安全评价报告服务费=报告编制费+报告评审
费=7（万元）。

技术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打印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由技
术服务方包干。

